

上 事、人

一

一 为 上 (下)
与 , 事 人 ,
, , ,
《中 人 》《中 人 》《上 》
、 《上 》 (下
《 》) , 。

二 于 事 《 》 人 。

三 事 人 下 :

(一) 与 举,严 业 , 与业
。

(二) 与 , , ,严
不 。

(三) 与 ,严 ,
、 , 。

() 与 , 事 人 个人 与
一 。

二

与 事、 ,
、 事、 、 付与 付
与 , 。

五 事 东 ， 予 。 事 与
事个人 ， 事 。

人 事 ， 东 ， 予 。

业 亏 ， 事、 人
事、 人 业 。

人 事 与
事、 人 。

三

七 事 下 ：

(一) 事 ， ；

(二) 事与 三 ， 主
， 不 ；

(三) 事 东 ， 不 他
享 。

主 事、 人 ，
：

(一) ： ， 为个人
。

(二) 中 ： 业 、
， 中 ， 中
。

(三) 与 ： 享 、
，

上不 于 个人 60%， /（ + ） ≥60%
（ 于 60% ）。

业 、 、 事、
人 ， 、一
、 人 ，
一 事 人 ，
、与 他 ， 与 业 、 争
。

二 业 业
书， 事 人
。

三 事 人 ，
付 中 ， 付 与 、
， 一 不 于 3 。
事 人 ， 下
， 。
中 ；主 ，
， 中 不 。

五 、 付

五 事 人 个人 ，
个人 、 业 、 （ ） 个人 个
人 ，
事 人 上 业 、
中 ，不 、 、
他 。

七 事 人 下 之一，
、 付 中
为 付 中 :

(一) 义 ， 产 ；

(二) 、 、 为 ；

(三) 严 为 事 ， 产 严
；

() 、 上 他 。

于上 事 人 ，
、 。

事 人 、中
。

九 东 之 。

二 事 ， 、 《 》
； 与 、 《
》 ， 《 》
东 。

二 一 事 。